

非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基本情况表

采购单位：（盖章）

填写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采购项目名称	斗门区遮阳棚广告制作安装 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预算	79891元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单位负责人是否同意： ☒ 同意 ☐ 不同意 单位负责人签名：			
主要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	我区辖内主要交通路口共设置了39顶遮阳棚，棚顶、两侧面和四周横幅需要分别设计制作不同主题的公益广告，在主次干道上形成浓厚的公益广告刊播氛围，既满足文明城市建设要求，还能给群众提供遮阳避雨过街设施。 服务要求：一是对中兴南路与尖峰前路、江湾三路、江湾二路、江湾一路共16个交叉口，中兴中路与井湾路、连桥路共3个交叉口，井岸大桥与连桥路共1个交叉口的20顶遮阳棚进行设计上画；二是设计上画内容需符合2023年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要求。 维保期：自安装完毕后 1 个自然月起，维保期为 6 个月。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	1. 市场供应情况（是否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是。 遮阳棚权属珠海悦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该公司享独家经营权，因此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委托珠海悦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承接上述服务。 2. 拟邀请的供应商与项目的匹配情况：匹配。 3. 专家论证意见（400万元以上）：无。 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情形。			

是否应急项目	☐ 是（附应急项目认定文件） ☒ 否
拟邀请供应商名称	珠海悦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说明:

一、“采购方式”：采购单位根据项目情况，在拟采用的采购方式前面的“□”内打“√”或涂黑。

二、“主要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须为采购单位最终确定的采购具体需求。

三、“采用-----采购方式的理由”：

（一）采购单位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不同情形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填写理由：

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1）市场供应情况；（2）拟邀请供应商应与项目的匹配情况；（3）单一来源公示情况（有无异议及异议处理情况）；（4）专家论证结果（400万元以上）。

2、发生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应急采购项目）：（1）具体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2）应急采购项目政府认定意见。

3、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的情形：必须保证原采购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要求的情况说明。

（二）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申请理由。

（三）采购单位须在“----”处选择填写具体采购方式：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

四、“是否应急项目”：采购单位根据认定结果，在是/否前面的“□”内打“√”或涂黑，如选择“是”，需同时提供应急项目认定文件。

五、“拟邀请供应商名称”：仅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时填写。

六、此表格在填报政府采购计划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可根据内容多少上下调整表格大小。